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0-19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易永发	独立董事	疫情管控	王运陈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968,576,32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同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2019年度实施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78,144,243.92元视同现金分红, 公司2019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为345,316,112.81元。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兴蓉环境	股票代码	0005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璐	梁一谷	
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1000号4-5层,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1000号4-5层,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传真	(028)85007801	(028)85007801	
电话	(028)85913967	(028)85913967	
电子信箱	xrec000598@cdxrec.com	xrec000598@cdxre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为国内领先的水务环保综合服务商,拥有中国西部排名第一的供排水规模,并充分利用现有优势,布局新兴产业,大力推进环保项目建设运营,形成了集投资、研发、设计、建设、运营于一体的完善产业链。公司秉承"让环境更优,让生活更美"的责任理念,致力于提供水务环保、废弃物处置、资源循环利用等综合解决方案,不断推动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如下:

(一)自来水业务

公司自来水业务包括从水源取水、自来水净化、输水管网输送、自来水销售及售后服务的完整供水产业链。公司享有向自来水终端用户直接收取水费的权利,调整水价需遵循一定的程序,并经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公司主要以BOO等模式开展自来水业务,项目分布在四川、江苏和海南,目前运营及在建的供水项目规模逾330万吨/日。

(二)污水处理及中水利用业务

公司从事城市生活污水、农村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等污水处理业务,污水处理项目分布在四川、甘肃、宁夏、陕西、江苏和广东,运营模式主要包括BOT、BOO、TOT及委托运营等。公司享有在特许经营权范围内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向相关政府收取费用的权利,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由相关政府部门每3年核定一次。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污水处理项目规模逾350万吨/日。

公司从事的中水利用业务包括中水利用项目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等,拥有在特许经营权范围内提供相应服务并向相关政府收取中水服务费的权利。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中水利用项目规模为85万吨/日。

(三)环保业务

公司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垃圾渗滤液处理和污泥处置业务,运营模式包括BOT、BOO等。

1、垃圾焚烧发电

公司目前运营及在建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规模为6,900吨/日。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获得垃圾处理服务费和发电收入。

2、垃圾渗滤液处理

公司目前运营及在建的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规模为5,630吨/日。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费。

3、污泥处置

公司目前运营及在建的污泥处置项目规模为1,080吨/日。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污水污泥处理费。

(四)工程业务

公司以市政管线建设为主业,着力拓展水务环保项目设计与施工、技术咨询与开发、供排水管网探测等业务。目前拥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甲级资质、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资质、市政工程总承包二级资质等相关资质,公司以"服务城市,打造品质工程"为执行标准,提供安全放心的施工建设一体化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4,838,024,958.01	4,159,649,975.76	16.31%	3,731,144,96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1,299,292.81	988,029,859.63	9.44%	895,746,91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0,602,107.06	937,815,530.73	13.09%	896,643,60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443,807.79	1,910,920,157.74	-1.54%	1,657,270,342.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3	9.09%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3	9.09%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2%	9.84%	0.18%	9.64%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总资产	25,337,499,212.91	20,921,739,931.72	21.11%	18,754,656,11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46,562,010.35	10,444,423,883.49	7.68%	9,684,011,081.7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58,978,966.45	1,154,662,732.98	1,170,247,696.67	1,554,135,56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923,646.21	334,144,261.34	338,286,422.23	147,944,96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8,047,023.36	325,313,915.06	331,319,002.56	145,922,16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421,252.60	529,313,821.89	597,799,101.35	459,909,631.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0,2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1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8%	1,259,605,494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2%	96,124,903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45%	73,067,034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1%	53,927,300	0		
常刚	境内自然人	0.99%	29,621,764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20,694,700	0		
高云	境内自然人	0.59%	17,735,491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17,598,340	0		
李慧	境内自然人	0.54%	16,125,420	0		
刘在京	境内自然人	0.45%	13,346,79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持股5%以上(含5%)的股东仅成都环境集团一家,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2)公司前10名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3)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李慧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6,125,420股,刘在京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341,792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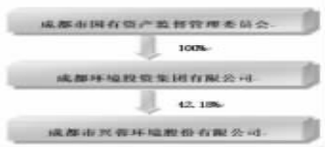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兴蓉01	112413.SZ	2021年07月27日	107,659.5	4.05%
2019年第一期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9兴蓉G1/19兴蓉绿色债01	111081.SZ/1980144.IB	2024年04月29日	80,000	4.26%
2019年第二期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9兴蓉G2/19兴蓉绿色债02	111087.SZ/1980348.IB	2024年11月28日	100,000	3.58%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期支付"14兴蓉01"公司债券本息116,039万元,支付"16兴蓉01"公司债券利息3,245万元,回售本金2,340.50万元。报告期内,"19兴蓉G1/19兴蓉绿色债01"和"19兴蓉G2/19兴蓉绿色债02"未到付息日,尚未发生付息兑付。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出具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评级等级均为主体AAA,债项AAA。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于公司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评级公司网站上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请投资者关注。在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根据《跟踪评级安排》,定期或不定期对评级对象进行跟踪评级,根据跟踪评级情况决定是否调整信用等级,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外公布。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出具了《2019年第一期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于2019年11月4日出具了《2019年第二期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等级均为主体AAA,债项AAA。

报告期内,因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了主体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情况。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2.66%	46.69%	5.97%
EBITDA全部债务比	16.81%	21.13%	-4.32%
利息保障倍数	5.49	6.57	-16.44%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公司始终围绕"打造全球同行业知名企业"的发展目标,锐意进取,奋发有为,高质量服务社会民生,高效率参与市场竞争,着力优化产业布局,不断强化战略支撑,全面提升水务环保综合服务能力,持续激发企业高质量发展动能。

(一)经济效益增量提质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面保持良好态势,财务结构及资产状况稳健,主要经济指标稳中有升,呈现良好发展势头。公司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48.38亿元,同比增长16.31%;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0.81亿元,同比增长9.4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253.37亿元,较期初增长21.11%;归属母公司的净资产为112.47亿元,较期初增长7.68%。

2019年全年,公司售水总量为88,875万吨;污水处理总量为98,840万吨;污泥处理总量为14.06万吨;垃圾焚烧发电量为46,732万度;垃圾渗滤液处理量为84万吨;中水售水总量为8,438万吨。

(二)市场开拓成效显著

2019年,公司积极推进成都市城供排水资源整合,并在市政供排水业务基础上,向工业污水处理领域不断延伸。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西南航空港组团工业集中发展区第六期工业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彭州市工业污水厂一期PPP项目、简阳市三个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等项目。公司还取得了第一座地埋式污水处理厂项目——新津红岩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此外,公司紧扣成都"东进战略",在落地成都天府国际机场供水项目后,新设成都空港新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参与空港新城区域的水务环保项目的投资开发。公司在深耕成都的同时,依托异地已有资源布局,不断辐射拓展。报告期内获得江苏沛县供水PPP项目(增加投资部分),所属阿坝兴蓉公司在落地理县、茂县特许经营项目后,受托运营多个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

(三)重点项目全速推进

报告期内,成都隆丰环保发电厂项目和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置场渗滤液处理扩容工程(三期)顺利投运;成都市绕城高速给水管输水管道(光华八线-江家立交)工程、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天府国际机场净水厂及原水输水管道工程、巴中市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沛县地表水厂二期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等项目建成通水;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二期主体已完工,设备已安装就位;成都市中和污水厂二期、成都市第五、七、八净水厂再生水利用工程等项目厂内部分已达到通水条件;成都市第六、七、九净水厂提标改造项目、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期、广安市岳池县嘉陵江水源供水工程、成都万兴环保发电厂二期和三期等项目正在有序推进。

(四)积极优化营商环境

公司作为提供重要民生服务的企业,通过切实抓好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等水务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保障城市环境品质,助力成都打造一流国际化营商环境。报告期内,公司各生产单元稳定运营,各项指标达到或优于国家标准。同时,公司积极对标同行业先进企业,通过建立业务标准流程、健全"互联网+"服务机制等措施不断改善服务细节、提高业务办理效率,为客户提供更加精准贴心的服务。

(五)资金保障持续强化

公司采取"股权与债权融资相配套、长期融资与短期融资相匹配、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相结合"的融资思路,以项目为载体实施精准融资,保障重要项目的顺利建设,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行绿色企业债,共募集资金18亿元,刷新了自1998年以来四川省企业债券的最低利率发行记录,进一步实现了低成本融资,这也标志着公司全部贯通了中国证监会、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和国家发改委三大债券主管部门的融资渠道。此外,公司不仅以固定资产贷款的传统融资方式支持子公司的项目建设,还利用LPR调降的窗口期积极争取政府专项债资金作为项目启动的撬动杠杆,减少了对传统融资方式的依赖,形成了持续的投资能力。

(六)有序推进国企改革

公司有序推进改革转型工作,不断革新举措,进一步完善现代企业治理机制,增强公司经营活力和综合竞争力。一是推进二次混改,开展股份回购,探索员工中长期激励机制,并积极对接战略合作方。二是围绕"人才强企"战略,做好引才、育才、用才工作,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三是坚定"三项制度"改革发展方向,落实改革重点,制定配套制度,优化管控体系。四是通过完善制度环境,创新管理举措,不断强化内部管控效果。

(七)党纪工作筑牢筑实

报告期内,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一是高站位发挥党委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坚持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打造助力公司改革发展的"红色引擎",引领企业发展。二是高标准建设企业政治课堂,通过多种形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央、省委、市委全会精神。三是高质量开展主题教育,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四是高效率提升企业党建工作质量,完成公司党委换届选举工作,修订完善党建工作制度,持续开展"环境先锋工程"活动,深化"环境先锋"品牌建设。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自来水制售	1,990,838,749.75	1,004,999,586.10	49.52%	7.50%	7.35%	0.07%
污水处理服务	1,318,629,951.21	808,488,168.11	38.69%	11.51%	10.46%	0.59%
供排水管网工程	796,985,656.43	656,502,874.91	17.63%	40.11%	55.56%	-8.1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按照财政部2017年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变更相应会计政策,并按规定于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按照财政部2017年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按照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规定,对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执行新会计政策。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按照《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的规定,本集团采用修订后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的有关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于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及《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的有关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于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新设立子公司岳池兴蓉公司

2019年3月,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水务建设公司合资设立岳池兴蓉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98.00%、水务建设公司持股比例2.00%。

2)新设立子公司空港水务公司

2019年7月,本公司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空港水务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万元,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0%,本公司持股比例为60%。

3)新设立子公司简阳成环公司

2019年12月,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简阳成环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4)新设立茂县兴蓉公司

2019年1月,本公司下属阿坝兴蓉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茂县兴蓉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6,500.00万元。

5)新设立理县兴蓉公司

2019年3月, 本公司下属阿坝兴蓉公司与理县祥润供排水环境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资设立理县兴蓉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500.00万元,阿坝兴蓉公司持股比例95.00%。

6)注销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5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2019年7月25日,拉豪公司完成清算注销。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0-17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3月31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100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1名)。独立董事易永发先生因疫情管控原因无法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王运陈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本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摘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见《2019年年度报告》之财务报告部分。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615,965,018.07元(母公司),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07,557,377.54元,减去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的10%法定盈余公积金61,596,501.81元以及公司分配的2018年度利润,报告期末公司预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65,204,089.41元。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9年年末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17,642,281股)后2,968,576,321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9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267,171,868.89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同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2019年度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78,144,243.92元视同现金分红,公司2019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为345,316,112.81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权益,公司拟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保险期限3年,合同每年签署(合同期限12个月),责任限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每年保险费金额不超过25万元人民币)。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办理保险购买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根据公司相关制度选聘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以及在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监督、评价作用,根据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国家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指引,结合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制定的《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风险防控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管理,提高风险防控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步发展,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风险防控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风险防控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兑现2019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履职情况的绩效考评结果,并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进行兑现:

姓名	职务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备注
杨磊	总经理	85.89	全年
晋正楷	副总经理	60.6	全年
刘华	副总经理	46.2	9个月
赵璐	董事会秘书	56.47	全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关联董事杨磊先生回避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20)。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2020-21)。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进行的事前认可及发表的独立意见亦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关联董事李本文先生回避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现场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14:30召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0-22)。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以上第一项、第三项至第六项、第八项、第十三项、第十四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0-22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0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1000号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善。

(二)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1、《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0年度预算报告》;

6、《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8、《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上述第八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三)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及相关公告。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年度预算报告》	√
6.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8.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等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深圳)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深圳)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深圳)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2)、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深圳)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日期及时间:

2020年4月21日上午9:30-12:00,下午14:00-17:00

2020年4月22日上午9:30-12: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信函地址):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1000号4层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610062、传真:028-85007801)

(四)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按照上述登记方式携带相应的资料原件到场。

(五)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98

2、投票简称:兴蓉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4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2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4月23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个人股东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年月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年度预算报告》	√			
6.00